

经审计的2024年第4季度偿付能力 变动情况补充信息的披露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Hannover Rück SE Shanghai Branch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5号：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的相关规定，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本分公司”）现将经审计的2024年第4季度偿付能力变动情况补充信息进行披露。

一、偿付能力报告的审计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分公司2024年第4季度偿付能力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2025年4月11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经审计的第4季度偿付能力主要指标

本分公司审计后的2024年第4季度实际资本为91.21亿元，相较于审计前减少了2.58亿元，降幅为2.83%；审计后的最低资本为26.22亿元，较审计前增加了0.02亿元，增幅为0.08%；审计后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348%，较审计前下降了10个百分点；审计后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348%，较审计前下降了10个百分点。

（单位：元）

指标名称	第4季度（审计后）	第4季度（审计前）	变动量	变动比例
	(1)	(2)	(3)=(1)-(2)	(4)=(3)/(1)
实际资本	9,121,499,004	9,379,821,064	-258,322,061	-2.83%
其中：核心资本	9,116,259,406	9,374,581,467	-258,322,061	-2.83%
最低资本	2,621,935,782	2,619,847,385	2,088,398	0.08%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6,494,323,624	6,754,734,082	-260,410,458	-4.0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48%	358%	-10%	-2.92%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6,499,563,221	6,759,973,680	-260,410,458	-4.0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48%	358%	-10%	-2.91%

三、经审计的第4季度偿付能力主要指标变动分析

（一）实际资本的主要差异

本分公司审计后的2024年第4季度实际资本相较于审计前减少了2.58亿元，减少了2.83%，该变动主要原因为监管数据报送时限早于公司年底结账时限，具体包括：

1. 应收分保账款的调整

本分公司在2024年底基于对再保险业务对手方综合信用风险的全面评估，秉承

谨慎性原则，对截止至 2024 年底的应收分保账款计提约人民币 2.39 亿元的坏账准备金，因此总资产减少约人民币 2.39 亿元，净利润减少约人民币 2.39 亿元。

2. 应付账款的调整

2024 年度，本分公司转分保合同摊回分保手续费减少约人民币 0.12 亿元，因此应付分保账款增加约人民币 0.12 亿元，净利润减少约人民币 0.12 亿元。

3. 准备金负债和应收分保准备金的调整

本分公司对 2024 年底部分寿险再保险业务的责任准备金评估参数作了调整，导致分入业务准备金总额增加约人民币 0.6 亿元，分出业务应收分保准备金总额增加约人民币 0.53 亿元，净利润减少约人民币 0.07 亿元。

（二）最低资本的主要差异

本分公司审计后的 2024 年第 4 季度最低资本相较于审计前增加了 0.02 亿元，增加了 0.08%。主要原因是对 2024 年底部分寿险再保险业务的责任准备金和最低资本评估参数作了调整：

1. 分入巨灾超赔再保险业务自留保费减少约人民币 0.02 亿元，受此影响本分公司非寿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减少约人民币 0.038 亿元，考虑相关系数后非寿险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减少约人民币 0.016 亿元；

2. 分出业务应收分保准备金总额增加约人民币 0.53 亿元，受此影响本分公司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增加约人民币 0.03 亿元。